

#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说明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 48,587.45 万元人民币收购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.77% 股权。

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2174.178069 万元整，经营范围为：锂离子电池隔膜、塑料软包装新型多功能膜（太阳能电池用 EVA 塑料多功能软包装热封膜）、PI 光伏电池绝缘材料的生产，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。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

收购前，公司持有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1% 股权，收购完成后，公司已累计持有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4.77% 股份。

上述交易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和重大资产重组，亦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存在任何关系，系公司独立于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易事项。除上述情况外，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。

特此说明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说明》之签章页）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17 年 10 月 11 日